

# 关于对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 511 号

##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226.03 万元，同比增长 2.29%，其中第四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7,876.51 万元，占全年营业收入的 40.97%；主要产品网络传输系统、智慧物联应用毛利率分别为 13.44% 和 31.00%，较上年同期分别减少 5.64 个百分点和 12.04 个百分点；非经常性损益中计入当期损益的资金占用费为 40.88 万元。你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89.41 万元、-543.45 万元和 -2,585.94 万元。

（1）请你公司结合收入季节性特征、市场需求变化、最近三年分季度收入数据及占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信用政策变化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详细说明报告期内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的具体原因与合理性，收入季度间波动特征是否与行业特征相符。

（2）请你公司结合网络传输系统、智慧物联应用等产品的固定成本、变动成本构成情况，下游市场需求变化以及价格变动情况，同

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分析说明报告期内毛利率大幅下滑的具体原因与合理性。

(3) 请你公司结合上述回复及第四季度营业收入相关产品在报告期后的销售退回情况等，说明是否存在为促进销售而放宽信用政策或大幅下调产品价格以及跨期确认收入的情形，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 请你公司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主要产品或服务核心竞争力及毛利率变化情况、费用支出情况、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构成项目具体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情况，分析扣非后净利润连续三年为负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详细说明你公司基本面及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及其依据，你公司为改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5)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非经常性损益中资金占用费的具体形成原因以及相关借款的金额、利率、起止日期、期末余额，相关交易对象名称及其与你公司、你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你公司针对相关事项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同时详细说明针对公司营业收入尤其是第四季度营业收入确认采取的具体审计程序及其覆盖范围、获取的主要审计证据及其有效性、已识别的异常迹象以及审计结论。

2. 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 5,312.2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6.48%，其中包括预付芯片款 2,850.00 万元以及预付网络设备及软件款 2,300.00 万元。你公司称已组建并试运行高端智能制

造事业部，开展智能制造业务，并与网络设备供应商开展合作；网络设备采购业务是你公司与网络设备供应商开展 OEM 代工业务的合作条件之一；鉴于目前全球芯片供应紧张，价格持续高涨，提早采购芯片是基于你公司今年新增 OEM 代工业务而带来的芯片采购备货需求。会计师认为无法执行进一步审计程序就预付款项的合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1) 请你公司以通俗易懂的语言说明智能制造业务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或服务名称、主要的研发或者生产制造流程、客户群体、业务模式、市场竞争情况、主要竞争对手、与你公司已有业务的协同性以及你公司在人才、技术、资金等方面的资源储备及投入情况等，并说明你公司报告期内智能制造业务的具体开展情况。

(2)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与网络设备供应商开展 OEM 代工业务的合作条件，网络设备采购业务为合作条件之一的具体原因与合理性，上述合作条件是否与行业惯例相符，采购的网络设备的具体用途、与智能制造业务的具体关系及合理性，以及你公司是否与网络设备供应商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3)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芯片采购备货需求的具体测算过程，并结合市场竞争情况、OEM 代工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等详细分析上述需求与你公司相关业务规划或业务规模的匹配性及合理性。

(4) 请你公司说明预付芯片款、预付网络设备及软件款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手方的名称、成立时间、注册资本、主营业务、经营规模、股权结构、合作历史及是否与你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预付比例、预付款项期后安排及其是否与行业惯例相符，相关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其期后执行情况，以及交易对手方是否与你公司或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存在其他资金或业务往来，如是，请具体说明。

(5) 请你公司结合上述回复，详细分析预付芯片款、预付网络设备及软件款的真实性与合理性，并说明公司是否存在违规财务资助或资金被占用的情形。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同时详细说明针对公司预付款项采取的具体审计程序及其覆盖范围、获取的主要审计证据及其有效性、已识别的异常迹象以及审计结论。

3. 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8,520.08 万元，其中账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为 49.89%；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8,116.97 万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5.22%，较期初增加 3.57 个百分点。

(1) 请你公司结合业务特点、结算周期及其变化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分析账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具体原因与合理性，并以表格形式分别列示期末账面余额前二十名的账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对应的欠款方名称、销售产品或服务类别、账龄、账面余额、坏账准备、账面价值、期后回款比例、尚未回款的具体原因（如适用），你公司针对上述应收账款已采取的催收措施以及相关欠款方是否与你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2) 请你公司结合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变化、客户结构及资信情

况变化、信用政策与结算周期变化、应收账款逾期及期后回款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3) 请你公司结合上述情况以及最近三年的收入确认情况、销售退回情况等，分析以前年度是否存在虚增收入或盲目放宽信用政策的情形，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重点说明针对公司应收账款真实性及坏账准备计提合理性采取的具体审计程序及其覆盖范围、获取的主要审计证据及其有效性、已识别的异常迹象以及审计结论。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2 年 6 月 2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2 年 6 月 7 日